

104 年 11 月 11 日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「更生 70 攜手逐
夢 躍向未來--第 70 屆更生保護節慶祝大會」活動
總統致詞全文

法務部羅(瑩雪)部長、最高法院檢察署顏(大和)檢察總長、臺灣
高等法院檢察署王(添盛)檢察長(兼臺灣更生保護會董事長)、司法院
公懲會謝(文定)委員長、各位參與大會的機關團體代表、受獎人員、
各位貴賓、媒體朋友們，大家早安、大家好!

很高興出席第 70 屆更生保護節慶祝大會，與各位致力於更生保
護工作的先進共聚一堂，也要恭喜今天獲頒十大傑出更生輔導員的輔
導工作同仁，因為有各位用心的付出，更生人才能重新看到人生的希
望。

今天是臺灣更生保護會慶祝成立滿 70 週年的日子，民國 34 年臺
灣光復之後，35 年 11 月 11 日成立「臺灣省司法保護會」，也是更生
保護會的前身，其目標即是「實現公義、保護弱勢」，這也是一向的
重點。受刑人出獄之後，因為與社會隔絕一段時間，往往在許多地方
不能適應，隨著時代的進步，這些保護工作也與以往大不相同。不管
是社會福利、衛生醫療、就業輔導等各方面，都呈現出與以往不一樣的
成果。104 年 1 至 10 月，臺灣更生保護會總計輔導了 1 萬 2,276 位

更生人，經管的 27 個收容安置處所，共安置輔導 312 位戒毒及無家可歸的更生人，顯示更生保護工作一直在成長。

更生保護是整體司法很重要的一環，一方面要預防犯罪於先、阻止犯罪於中，也要防止再犯於後，這是三階段犯罪預防的概念。法務部於 98 年 7 月 13 日訂完成「犯罪預防及法治教育行動方案」，主要即在於實現三級防護的概念。更重要的是，透過家庭支持、就業輔導等各領域，協助更生人回歸社會，繼續發揮這些功能。從 99 年至 104 年，總計服務 1,500 個家庭，照顧 3 萬 1,000 多名更生人。

本人之前擔任法務部長的第 2 年，曾經因為捐血 31 次，獲得衛生署表揚為「績優捐血人」，在舞台上形成衛生署長張博雅女士頒獎給法務部長的有趣畫面。當時台下許多績優捐血人中，有一位西裝筆挺的中年人上前抱住了我，在我耳邊說：「部長，我是從『裏面』出來的！」。我深受感動，顯然他已改過向善並且開始捐血助人。之後又遇到了幾位「從裏面出來的人」，都已過著正常的生活，可見之前在矯正機構鼓勵向善的輔導已發揮了功效。

前些年至彰化監獄參觀鼓隊表演，內容非常精彩，如羅部長所提，更生人的觀念可以擴大至受刑人，即便是受刑人也可以參加活動，使其可以提早與出獄後的人生相連結，這是相當創新的概念。

個人在法務部長任內開放收容人於指定之時間、處所吸菸，並同時鼓勵戒菸，戒菸成效良好者列入假釋考量，杜絕矯正機關內販賣、走私香菸之不法行為。同時個人也曾參訪全台各地矯正機關 267 次，深知受刑人的需求，因此開放購買掌上型電視、收音機等，逐步使監獄管理措施更合理化。

本人自 97 年上任後至今，共有 7 萬 5,000 多名受刑人假釋，其中再犯或違反保護管束命令者有 1 萬 1,000 人，撤銷假釋比率約為 15%，相較上任前的 25% 明顯下降。

更生保護會積極擴大輔導工作，許多企業界、教育界的人士願意參與更生保護工作，是相當值得肯定的作法。自矯正機關內推動相關的工作，再由更生保護會加強，這些受刑人回歸社會的成功率一定可以提高。

19 世紀愛爾蘭劇作家王爾德(Oscar Wilde) 寫道：「每個聖人都有過去，每個罪人皆有未來」。在此願以這句話與所有更生朋友共勉。更生蛻變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更生之路可能充滿障礙，崎嶇難行，但是只要鼓起勇氣、一心向善，回歸社會絕對不是難事。

最後，謝謝今天來參加活動的所有協助更生人及輔導工作的朋

友，讓更生的環境更好，讓更多人能夠成功的回歸社會，謝謝大家，
祝福各位！